供货合同的撰写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材料 供货合同的撰写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1、 合同当事人 , 即供货方和收货方信息。

合同的当事人, 也就是买卖双方。当事人的名称和 地 址一定要清楚。企业或单位应当使用全称,保证与 营业执照 上的名称一致,可以将营业执照作为合同附件,落款处除了单位盖章,还需要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果是 个 人,姓名应当与其 身份证 上的姓名一致,同时写上身份证号码,也可以 将身份证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

2、合同涉及的货物基本情况。

要明确约定 建筑材料的 规格、型号、等级、数量等详细内容,尽可能把产品的各项标示都作为标的内容写进合同,还可以要求提供样品,以免以后对产品质量有纠纷。

3、货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如果货物种类较多或进行长时间的供货,价款较为复杂,一旦约定不明,则极易产生争议。因此,合同中应明确产品单价、计量标准、数量、产品附件等。另外,支付方式也应当约定明确,价款支付是现金支付,还是用支票支付。 同时,明确结算依据,比如,石材供货合同中一般会明确以收货方签字确认的送货单为结算依据等等。

4、货物签收。

货物的交付即收货、送货,是重要的内容,其涉及到货物风险的承担、所有权的转移等诸多问题,所以,应在合同中对交货方式,运输方式,交货地点、时间及运输费用的承担等事项约定明确,一般情况下,需要在合同中注明货物指定签收人,签收人可以是多个,同时需要注意的是,在后续供货过程中一定要指定签收人签字。

5、质量标准及验收方式。

合同一定要写上具体的质量标准,或者封存样品,避免发生质量纠纷时"没有规矩";作为材料供应合同,验收是很关键的内容,目前很多供货合同在验收条款中,到底是对货物的验收还是对过程的验收不明确,甚至直接写明是对工程验收,且以工程验收作为付款前置条件,这是不符合供货合同本身的,也对很多供应商造成重大损失,应明确验收为货物验收,且应明确验收时间,在确定的验收期内未提出质量异议即视为货物符合质量要求。

6、违约责任的约定。

违约责任应在合同中作出较为详尽的规定,如约定 定金、违约金以及 赔偿金 的计算方法等。

7、争议解决条款的约定。

纠纷解决方式 在建材供应领域中一般适用诉讼,选择 仲裁的很少。如果选择仲裁一定要约定明确具体的仲裁委,如果选择诉讼,建议约定为供货方所在地人民 法院 管辖,这样有利于供货商诉讼,否则,一旦打 官司 要去外地,将增加诉讼成本。